

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24-061

债券代码：241012.SH

债券简称：24 成渝 0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银团贷款提供差额补足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方：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遂广遂西公司”），系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拟为遂广遂西公司提供的差额补足范围包括贷款本金及利息等费用，其中贷款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最终金额以正式签订的《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以下简称“《银团贷款合同》”）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遂广遂西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0 元（不含本次）。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遂广遂西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担保风险。

一、差额补足情况概述

2013 年 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以下简称“国开行省分行”）签订了银团贷款合同，募集建设资金分别用于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项目（以下简称“遂广项目”）及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项目（以下简称“遂西项目”）。为压降融资成本，减轻利息负担，遂广遂西公司拟于近期向国开行省分行及银团参团行申请银团贷款再融资，用于置换现存银团剩余债务余额。预计贷款金额不超过 60 亿元（最终金额以正式签

订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贷款期限不超过 22 年，预计执行利率为现行 5 年期 LPR 下浮至少 65BP（现存银团利率为 5 年期 LPR 下浮 55BP）。

为确保贷款顺利投放，公司拟与国开行省分行签订《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项目、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项目差额补足协议》（以下简称“《差额补足协议》”），约定若遂广遂西公司不能按时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公司将予以帮助，对还款资金的差额部分进行补足。

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一）遂广遂西公司基本信息

名称：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005999739592

注册资本：35.73 亿元

成立时间：2012 年 7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余万福

注册地址：四川省遂宁市河东新区五彩缤纷南路 272 号

经营范围：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设计、建设、收费、养护、管理、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与高等级公路配套的加油站、广告位及仓储设施的建设与租赁。（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公司 100%持股。

（二）遂广遂西公司财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遂广遂西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139,119.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50,848.42 万元，净资产为 88,271.07 万元，2023 年营业收入 68,516.11 万元，净利润-27,899.58 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遂广遂西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118,738.2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40,934.46 万元，净资产为 77,803.81 万元，2024 上半年营业收入 21,811.56 万元，净利润-10,467.25 万元。

目前没有影响遂广遂西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遂广遂西公司亦未被

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差额补足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补足人）：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贷款人）：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督促遂广遂西公司按《银团贷款合同》的约定，按期足额进行还款，偿债资金（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营收入和甲方提供的资金）计划安排应当与前述合同的还款计划相匹配。

2. 若遂广遂西公司不能按时足额偿还项目贷款本息，甲方将予以帮助，对还款资金的差额部分进行补足。

3. 差额补足的范围包括贷款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等遂广遂西公司按《银团贷款合同》的约定应支付的任何款项和费用，其中贷款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最终金额以正式签订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乙方牵头的银团应当按《银团贷款合同》的约定放款。

四、差额补足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现存银团贷款利率为 5 年期 LPR 下浮 55BP，本次再融资银团贷款利率预计为 5 年期 LPR 下浮至少 65BP，较现存贷款利率有较大下浮，能够有效降低债务成本，缓解遂广遂西债务压力，本次公司为遂广遂西公司提供差额补足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需要。遂广遂西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目前资信状况良好，没有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近年来，遂广遂西公司通行费收入已逐步回暖，并趋于稳定。公司判断遂广遂西公司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提供差额补足增信措施总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团贷款提供差额补足的议案》。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均投票赞成相关议案，同意以下事项：

1. 与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签订《差额补足协议》，为遂广遂西公司银团贷款提供差额补足增信措施；

2. 授予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一般及无条件授权，处理与《差额补足协议》有关的一切事宜，该项授权包括但不限于：进行一切必要磋商、修订及签定授信函、相关协议及其它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批准差额补足的申请、协议及作出必要披露的公告及文件）；

3. 将上述议案提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可参阅本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含本次差额补足，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0%。其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0元；公司对关联方担保的余额为0亿元；公司提供差额补足协议增信0元。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八日

报备文件：

《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项目、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项目差额补足协议》